

关于 2022 年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项目 检查情况的公示

学校各部门：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100 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项目检查工作的通知》有关精神，经广东纺织职业教育集团自查、创新创业学院初审等程序，现将相关检查材料予以公示。

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至 8 月 20 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来人、来电、来信等方式向纪检监察（审计）室或创新创业学院反映公示对象在公正、公平及真实性等方面存在的情况和问题。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反映人须提供真实姓名、联系电话，以示负责。纪检监察（审计）室和创新创业学院对反映人和反映情况严格保密，对所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将认真进行调查核实，弄清事实真相，并视情况以适当方式向反映情况问题的单位或个人反馈。

受理部门：监察审计室（纪委办公室）、创新创业学院；联系方式：李忠锋、陈亦南；办公电话：83312696、83828603。

附件：2022 年广东纺织职业教育集团建设项目检查材料

创新创业学院

2023 年 8 月 15 日